

证券代码：152094

证券简称：PR上栗01

关于召开上栗县赣湘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栗县赣湘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

上栗县赣湘城市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2017年1月23日取得《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江西省上栗县投资公司发行企业债券核准的批复》（发改企业债券〔2017〕36号）文件核准发行企业债券，并于2018年1月10日取得《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同意延长江西省上栗县投资公司企业债券核准文件有效期的函》（发改企业债券〔2017〕36号），于2019年1月22日公开发行了“2019年第一期上栗县投资公司企业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在偿债保障措施完善的基础上，发行人拟变更本期债券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现定于2022年8月9日召开上栗县赣湘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名称：上栗县赣湘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 （二）证券代码：152094
- （三）证券简称：PR 上栗 01
- （四）基本情况：发行人于 2019 年 1 月 22 日公开发行 3 亿

元“2019年第一期上栗县投资公司企业债券”（债券简称：19上栗债01/PR上栗01，债券代码：1980023.IB/152094.SH），票面利率为7.80%，债券期限为7年，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至第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截至本通知公告日，发行人均足额按期完成了还本付息相关工作，债券余额2.40亿元。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名称：2019年第一期上栗县投资公司企业债券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召集人：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栗支行

（三）债权登记日：2022年8月8日

（四）召开时间：2022年8月9日

（五）投票表决期间：2022年8月9日至2022年8月11日

（六）召开地点：本次会议采用线上召开方式，不设召开地点

（七）召开方式：线上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非现场通讯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八）表决方式是否包含网络投票：否

债券持有人应将是否同意议案表决票传真或邮寄至发行人或债权人代理人处。如无法于会议召开日表决的，债券持有人应于会议召开当日及会议结束后2个工作日（2022年8月11日）前将是否同意决议的表决票传真至发行人或债权人代理人处，并不晚于会议结束的4个工作日（2022年8月15日）前将书面表决票原件邮寄至发行人或债权人代理人处。

（九）出席对象：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截止债权登

记日2022年8月8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持有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可以亲自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表决；因故不能参加的债券持有人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参加会议并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期债券持有人。2、发行人：上栗县赣湘城市投资有限公司。3、债权代理人、召集人：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栗支行。4、发行人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5、其他发行人认为的有必要参加的人员。

三、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1：上栗县赣湘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9年第一期上栗县投资公司企业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相关约定的议案
议案详情见附件1。

四、决议效力

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不含二分之一）通过方能生效。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作出之日起生效，适用于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未参加会议或明示反对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法律约束效力。

五、其他事项

（一）登记办法：

1、法人债券持有人代表需提供本期债券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以下简称“表决票”，见附件 2）、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3）、代表身份证明。

2、自然人债券持有人需提供表决票、本人身份证明；代理

人需提供表决票、本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

3、上述有关证件及证明文件均可使用复印件，法人债券持有人提供的复印件需加盖公章；自然人债券持有人提供的复印件需债券持有人签名。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将上述材料在下文所述登记时间内通过传真或邮寄方式送至发行人或债权代理人处。逾期送达或未送达相关证明文件的，视为不参加本次会议。

（二）登记时间：2022年8月9日至2022年8月11日（法定节假日及休息日除外）。以发行人或债权代理人工作人员收到传真选票或收到邮寄选票时间为准。

（三）联系方式

1、发行人：上栗县赣湘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浩波

联系地址：江西省萍乡市上栗县上栗镇浏万路

电话号码：0799-3888600

传真号码：0799-3888600

2、债权代理人：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栗支行

联系人：付欣

联系地址：江西省萍乡市上栗县上栗镇平安北路 90 号

电话号码：0799-7191276

传真号码：0799-7191276

六、其他

无。

七、附件

附件 1：《上栗县赣湘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9 年第一期上栗县投资公司企业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相关约定的议案》

附件 2：“2019 年第一期上栗县投资公司企业债券”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附件 3：“2019 年第一期上栗县投资公司企业债券”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栗支行

2022 年 7 月 19 日

（以下为盖章页及附件，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召开上栗县赣湘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之盖章页)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栗支行
2022年7月19日



附件1

上栗县赣湘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19年第一期上栗县投资公司企业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相关约定的议案

提案人：上栗县赣湘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议案内容：

各位“2019年第一期上栗县投资公司企业债券”（以下简称“PR上栗01”或“本期债券”）债券持有人：

上栗县赣湘城市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2017年1月23日取得《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江西省上栗县投资公司发行企业债券核准的批复》（发改企业债券〔2017〕36号）文件核准发行企业债券，并于2018年1月10日取得《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同意延长江西省上栗县投资公司企业债券核准文件有效期的函》（发改企业债券〔2017〕36号），并于2019年1月22日公开发行了PR上栗01。在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完善的基础上，发行人拟变更本期债券部分募集资金用途。

一、发行要素

1、2019年第一期上栗县投资公司企业债券

（一）债券名称：2019年第一期上栗县投资公司企业债券

（二）债券代码：1980023.IB（银行间市场）/152094.SH（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

(三) 债券存续期：自 2019 年 1 月 22 日起至 2026 年 1 月 22 日止。

(四) 债券发行额：人民币 3 亿元。

(五) 债券期限：7 年。

(六) 债券利率：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在存续期内票面利率为 7.80%；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七) 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第 4、第 5、第 6、第 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五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八) 付息日：2020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1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

(九) 本金兑付日：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1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十) 信用评级：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十一) 债券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

二、募集资金变更方案

（一）原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2019年第一期上栗县投资公司企业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募集资金3亿元，其中2.5亿元拟用于上栗县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0.5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投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向项目	项目总投资	拟使用募集资金规模	占项目总投资比例
1	上栗县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	17.05	2.50	14.67%
2	补充营运资金	-	0.50	-
合计		—	3.00	—

（二）拟变更资金用途

根据发行人的资金安排和募投项目进展情况，拟将投入上栗县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中的1.9亿元，变更用于南北街片区棚改项目、双溪桥片区棚改项目、王家岭片区、白鹤黎塘片区棚改项目和松山下片区棚改项目。上述片区棚改项目均位于上栗县中心城区范围，已纳入《上栗县城市总体规划（2016—2035年）》，改造工程符合相关政策规定。

（三）偿债保障措施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不影响债券发行时确定的偿债保障措施，不影响本期债券信用评级结果，不影响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发行人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国家发

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充分发挥企业债券融资功能支付重点项目
建设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5〕1327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简化企业债券申报程序加强
风险方案和改革监管方式的意见》(发改办财金〔2015〕3127号)
等企业债券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存续期内继续做好相关信
息披露工作。

以上议案,现提请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本页无正文,为《上栗县赣湘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9年第一期上栗县投资公司企业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相关约定的议案》之盖章页)

上栗县赣湘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9日



附件2

“2019年第一期上栗县投资公司企业债券”2022年第一次债券 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债券持有人：_____

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放弃
1、审议《上栗县赣湘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9年第一期上栗县投资公司企业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相关约定的议案》			

备注：请用钢笔在“同意”、“反对”、“弃权”项下用“√”标示表决意见，同一议案只能标示一种意见，或“同意”或“反对”或“放弃”，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视为弃权，在会议主持人规定的时间内未提交表决票的视为弃权。

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

持有本期债券张数（面值80元人民币为一张）：

债券持有人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3

“2019年第一期上栗县投资公司企业债券”2022年第一次债券
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代表本人/公司出席“2019年第一期上栗县投资公司企业债券”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及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有效期限仅限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委托人（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年 月 日